

202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产业园区专项债券 (二期) — 202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 (二十三期) 柳州市鱼峰区农产品 深加工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

一、债券情况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柳州市鱼峰区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6,400 万元，共发行三期。首期已于 2024 年 9 月发行 1900 万，发行期限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 2.21%；二期已于 2026 年 4 月发行 3,5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均为 2.39%；三期（本期）计划于 2026 年 10 月发行 1,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按 3%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工作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 柳州市简介。

柳州又称龙城，位于广西中北部，总面积 1.86 万平方公里，市区面积 3,555 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 261.52 平方公里，辖 10 个县（区）。2023 年末，常住人口 415.35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295.84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71.23%。户籍总人口 399.69 万人，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 51.30%。柳州是广西最大的工业城市，规上工业总产值约占广西六分之一，已经形成以汽车、机械、钢铁为龙头，化工、建材、食品、制药、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等产业并存、工业门类齐全的产业体系，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超过 1,000 家，五菱、宝骏、乘龙等品牌深受市场欢迎，柳钢跻身中国 500 强企业，柳工是世界工程机械 50 强企业，还拥有两面针、金嗓子、花红药业等全国知名品牌，柳州螺蛳粉特色产业成为地方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典范。

（二）柳州市鱼峰区财政收支情况。

2022 年至 2024 年，柳州市鱼峰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5.05 亿元、5.08 亿元和 5.2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14.01 亿元、14.36 亿元和 16.75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0.04 亿元、0.06 亿元和 0.0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0.24 亿元、2.43 亿元和 1.96。

柳州市鱼峰区 2022-2024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5	5.08	5.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01	14.36	16.75
政府性基金收入	0.04	0.06	0.0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0	0	0
政府性基金支出	0.24	2.43	1.9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13	0.80	1.25

(三)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柳州市鱼峰区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
2. 项目业主：柳州市龙翔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柳州市鱼峰区洛维工业集中区 C-02-01 号地块。

(四) 项目业主介绍。

柳州市龙翔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9 月 23 日，注册地位于柳州市葡萄山路 7 号洛维工业集中区科技孵化项目 2 号厂房；经营场所：柳州市东环路东一巷 80 号麒麟街道办事处 7 楼，法定代表人为黄维安。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国有资产管理土地整理、开发；以公司拥有的法定有效资产，通过对外投资、收购、兼并、重组、参股、控股、租赁等各种途径对第二、三产业进行投资；自有房屋、土地出租；停车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房屋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力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施工；工程测量；工程机械、建筑设备及材料租赁；建筑装潢材料销售；安装拆除；园林养护；自来水生产与供应；自来水管道的安装维修服务；自来水管材配件、建筑材料、机械砂销售；农产品初加工及销售；农机具销售及维修；农业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场地租赁；汽车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农业观光服务；机械砂加工；农作物种植；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玩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礼品花卉销售；珠宝首饰零售；新鲜水果零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用电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新鲜蔬菜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劳务派遣服务；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柳州市龙翔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 7 家公司。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规划净用地面积为 21,863.43 平方米（约 32.80 亩）；总建筑面积 41,107 平方米，其中 2#标准厂房建筑面积 6,678.26 平方米，3#厂房建筑面积 14,839.22 平方米，4#厂房建筑面积 14,839.22 平方米，1#配套用房建筑面积 4,689 平方米，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42.94 平方米，门卫室建筑面积 18.36 平方米，机动车位 144 个（包含 22 个充电设施车位），其中厂房机动车位 73

个、配套用房机动车位 71 个，非机动车位 823 个，其中厂房机
非动车位 729 个、配套用房非机动车位 94 个，建筑密度 48.27%，
容积率 1.86，配套建设场区范围内给排水、供电电讯、场内道路、
绿化、屋顶光伏等基础设施工程。

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 1#配套用房、2#厂房、3#厂房、
4#厂房的主体工程，停车场及场区范围内给排水、供电电讯、场
内道路、绿化、屋顶光伏等基础设施工程。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 1#配套用房、2#厂房、3#
厂房、4#厂房主体工程及场内配套水、电、道路、绿化等。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1、项目必要性 项目的建设符合柳州市社会发展规划，是促进柳州市民生经济发展的需要，是推动柳州市发展的基础保障，项目得到了当地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所以，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2、项目的公益性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 号）中提出，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必须着眼国家重大战略需要，稳住农业基本盘、做好“三农”工作，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确保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持续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鼓励各地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重点发展农产品加工、乡村休闲旅游、农村电商等产业。支持农业大县聚焦农产品加工业，引导企业到产地发展粮油加工、食品制造。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培育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继续支持创建一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本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项目建设，有利于引导企业集聚到园区发展粮油加工、食品制造，培育形成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对推进柳州市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3、项目的收益性 项目经营期内（19 年）年均营业收入为 1,046.25 万元，减去年均总成本费用 196.73 万元，减去税金及附加 288.64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为 581.94 万元。经济效益良好。 4、项目的资本性 本项目申报主体为鱼峰区平台公司，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及争取专项债资金，无社会资本融资、无银行贷款。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以厂房、综合楼、停车位出租收入为还本付息来源，足够偿还 9,201.52 万元的债券本息。经测算，本息覆盖本数 1.84 符合专项债要求，偿债能力较强。 偿债风险点主要为运营收入变动、经营成本变动及债券利率变动带来的风险，经压力测试，当项目运营净收益、经营成本和债券利率在±1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及本息资金覆盖倍数仍然>1，该项目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前期将严格按照相关报建程序，完成立项、可研、等批复，并经过财评后编制控制价，每阶段将投资误差控制在 10%以内，保证建设投资的合规性。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及争取地方专项债两部分。自筹部分资金主要来源于龙翔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自有资金，能够满足资本金需求；申请专项债部分由于项目符合 2026 年专项债项目储备库领域中“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类，因此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财政部要求地方做好 2026 年地方专项债项目前期工作，将专项债资金投向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新型基础设施、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 本项目属于政策文件要求的十大领域中的“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类项目，并按照资本金不低于 20%的比例申报，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收入主要为园区标准厂房、综合楼的租赁收入以及停车位出租、物业服务收费，各项单价均参考柳州市区域内同类型园区的价格进行收费，均为超过市场均价，价格取值合情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资金风险、社会风险；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主要为数量达不到预期风险、运营成本增加风险等其他风险，经风险分析，本项目风险较小，部分风险均可采取一定措施进行防控。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社会效益

项目的实施是带动经济的现实需要，将对本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将极大地促进柳州市及鱼峰区当地的建设发展。

工程项目建成后，社会效益极其显著，改善当地人民的生活环境和人文环境，优化投资环境，繁荣地方经济，有较大的社会经济效益，有利于扩大就业，促进社会经济事业的发展。项目所在地社会环境、人文条件，适应项目的建设 with 可持续性发展。

(二) 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建成，将带动一大批农产品产业，以及包括物流运输业在内的相关企业的迅速发展，形成各产业的协调发展，对促进当地经济有积极的贡献。本项目实施将大大改善鱼峰区的投资环境，对提高当地对外开放程度，吸引境外及广西其它地区产业转移有着积极的意义。同时，本项目产业聚集度高，可保持项目的可持续发展，并带动周边的共同发展，推动了区域社会、经济的发展。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关于柳州市鱼峰区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鱼发改规划[2024]39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6,800.29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2,324.34	73.36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3,068.94	18.27
3	预备费	769.66	4.58
4	建设期利息	637.35	3.79
项目总投资		16,800.29	100.00

(二) 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来源

柳州市鱼峰区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总投资16,800.29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0,400.29万元, 资金来源为业主多渠道筹措, 占比61.91%;

(2) 专项债券资金6,400万元, 占比38.09%, 其中已发行5,400万元, 本次拟发行1,000万元, 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项目资本金;

(3) 其他融资0万元, 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及以前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	750.00	700.00	500.00	8,450.29
专项债券融资	-	-	1,900.00		4,5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	750.00	2,600.00	500.00	12,950.29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42 个月，已于 2023 年 6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6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 年及以前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项目建设	-	750.00	2,600.00	500.00	12,950.29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7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厂房租赁收入、配套用房租赁收入、物业收入、停车位收入等。

1. 厂房租赁收入

本项目厂房价格参考柳州市地区厂房租赁价格进行测算，本项目厂房可出租面积为 36356.70 平方米，按 20 元/平方米/月基准租金、出租率逐年 60%→80%→90% 封顶、租金每五年递增 5% 测算。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厂房租赁收入合计为 15,665.7 万元。

2. 配套用房租赁收入

本项目厂房价格参考柳州市地区大楼租赁价格进行测算，本项目配套用房可出租面积为 4,689.00 平方米，基准租金 25 元/平方米/月，出租率、租金递增规则与厂房保持一致。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配套用房租赁收入合计为 2,525.53 万元。

3. 物业收入

本项目物业服务收入按照 1 元/月·平方米（12 元/年，不含税价）计算，物业服务从运营第 1 年开始计算，服务率逐年

60%→80%→90% 封顶，价格按照每五年 5%增长，各年物业服务面积按照不同业态全年租赁面积之和考虑。专项债券存续期内物业收入合计为 884.32 万元。

4. 停车位收入

本项目可出租停车位 144 个，按照 100 元/个月(不含税价)收取车位费用，出租率逐年 60%→80%→90% 封顶，租金按照每五年 5%增长。专项债券存续期内物业收入合计为 310.24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19,385.7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厂房收入	配套用房收入	物业收入	停车位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7 年	523.54	84.40	29.55	10.37	647.86
2028 年	698.05	112.54	39.40	13.82	863.81
2029 年	785.30	126.60	44.33	15.55	971.78
2030 年	785.30	126.60	44.33	15.55	971.78
2031 年	785.30	126.60	44.33	15.55	971.78
2032 年	824.57	132.93	46.55	16.33	1,020.38
2033 年	824.57	132.93	46.55	16.33	1,020.38
2034 年	824.57	132.93	46.55	16.33	1,020.38
2035 年	824.57	132.93	46.55	16.33	1,020.38
2035 年	824.57	132.93	46.55	16.33	1,020.38
2037 年	865.80	139.58	48.87	17.15	1,071.40
2038 年	865.80	139.58	48.87	17.15	1,071.40
2039 年	865.80	139.58	48.87	17.15	1,071.40
2040 年	865.80	139.58	48.87	17.15	1,071.40
2041 年	865.80	139.58	48.87	17.15	1,071.40
2042 年	909.09	146.56	51.32	18.00	1,124.97
2043 年	909.09	146.56	51.32	18.00	1,124.97
2044 年	909.09	146.56	51.32	18.00	1,124.97
2045 年	909.09	146.56	51.32	18.00	1,124.97
合计	15,665.70	2,525.53	884.32	310.24	19,385.79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工资福利支出、管理成本、其他费用、修理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1. 职工薪酬

本项目设计定员为 15 人，参考鱼峰地区统计局公布的 2023 年统计年鉴，该地区该行业从业人员人均工资及福利为 5.8 万元/年。考虑时间、人力等因素，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的首个年度即 2024 年人员工资及福利按 6 万元/人/年计算，每年以 1% 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 1873.07 万元。

2. 管理成本及其他费用

管理按人员工资及福利费的 6% 计提，其他费用按照人员工资 3% 计提，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成本合计约为 168.58 万元。

3. 修理费用

修理费用按照折旧费用 0.5% 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用合计约为 1,401.82 万元。

4. 税金及附加

项目运营期涉及的税费支出主要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所得税、房产税等，按现行国家有关法规，各项税费的计取标准如下：增值税税率取 6%、9%；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 7%、教育费附加 3% 和地方教育附加费 2%；所得税税率为 25%；房产税税率为 12%；项目测算所适用

的税率具体以国家相关税收法规的规定和实际纳税标准为准。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3,803.8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7,247.3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工人及福利费	管理费用	修理费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7 年	90.00	8.10	73.78	127.13	299.01
2028 年	90.90	8.18	73.78	169.50	342.36
2029 年	91.81	8.26	73.78	190.68	364.53
2030 年	92.73	8.35	73.78	190.68	365.54
2031 年	93.66	8.43	73.78	190.68	366.55
2032 年	94.60	8.51	73.78	200.21	377.10
2033 年	95.55	8.60	73.78	200.21	378.14
2034 年	96.51	8.69	73.78	200.21	379.19
2035 年	97.48	8.77	73.78	200.21	380.24
2036 年	98.45	8.86	73.78	200.21	381.30
2037 年	99.43	8.95	73.78	210.23	392.39
2038 年	100.42	9.04	73.78	210.23	393.47
2039 年	101.42	9.13	73.78	210.23	394.56
2040 年	102.43	9.22	73.78	210.23	395.66
2041 年	103.45	9.31	73.78	210.23	396.77
2042 年	104.48	9.40	73.78	220.74	408.40
2043 年	105.52	9.50	73.78	220.74	409.54
2044 年	106.58	9.59	73.78	220.74	410.69
2045 年	107.65	9.69	73.78	220.74	411.86
合计	1,873.07	168.58	1,401.82	3,803.85	7,247.32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柳州市鱼峰区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预期总收入为 19,385.7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7,247.32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2,138.47 万元。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6,4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9,201.52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6,400.00	2,801.52	9,201.52				9,201.52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32。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柳州市鱼峰区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	12,138.47	9,201.52	1.32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1	1.32	1.4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6	1.32	1.28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1.21, 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 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28, 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 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 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六、债券发行依据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 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 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第四条规定, 设区的市、自治州, 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 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举借债务的规模, 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第十条规定, 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 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 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

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

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

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鱼峰区财政局以及柳州市鱼峰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柳州市鱼峰区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

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柳州市鱼峰区财政局
2026年9月30日



柳州市龙翔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0日

